

# 外国文艺丛书



## 爱的世界

[英国] 伊丽莎白·鲍恩著

※译者 / 蔡 慧等



49507

# 爱的世界



200693598

〔英国〕伊丽莎白·鲍恩著

※译者 / 蔡 慧等



49507



00037174



Elizabeth Bowen  
A WORLD OF LOVE

---

本书根据 Penguin Books Ltd,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England 1983 年版译出

爱的世界

【英】伊丽莎白·鲍恩著

蔡慧等译

---

《外国文艺》编辑部编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江苏丹徒人民影印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0.5 插页 2 字数 206,000

1991 年 4 月第 1 版 199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9,000 册

ISBN7—5327—0998—1/I·533

定价：3.85元

## 目 录

- 爱的世界·····蔡 慧译 ( 1 )
- 欢乐秋野·····蔡 慧译 (241)
- 夏夜·····杨 怡译 (268)
- 眼泪,没有来由的眼泪 ·····江 荻译 (310)
- 魔鬼情人·····丁振祺译 (322)
- 后记·····舒 心 (332)

# 爱的世界

蔡 慧译

在我们的内心，大小总有那么一个爱的世界，尽管我们也难以尽知其中的奥妙。……你不觉得自己常常会思惹情牵，在憧憬、在追求一种无上的幸福吗？

——托马斯·特拉赫恩：《千年沉思录》①

太阳升起来了，可是隔日的炎威尚未散去，野外还是一片白茫茫的。这白茫茫并不是雾霭，而是空中泛出的一派铜一般的光泽，蒙在起伏的田野上、遍地的岩石上，也蒙在那仅有的一座宅院正面的门墙上，以及那临河矗立的石灰岩崖壁上——崖高谷深，这是高原河的特点。在这个时刻居然会出现这种天色，倒真是见所未见，因此呈现在眼前的也是

一片新奇的天地——像是粉刷一新，仰首而待，寥廓之中自有一股腾腾的热气。眼下正是六月，今年的夏天也实在希罕，因为这里原先一向日出很晚，天亮时总是浓云密布，湿气很重。平时本来就很空旷辽阔的大地，今天早上似乎又扩大了许多，连山峦都给推得远远的，几乎看不见了——这可是爱尔兰的南方，在爱尔兰抬头不见有云那才叫怪事呢！

宅院的前方远远有个荒草墩，草墩上好不奇怪，竟竖立着一座方尖碑。此刻初升的太阳勾出了方尖碑的轮廓，把一道长长的碑影朝着蒙特福山庄投来——这巍然壮观的古碑同那所宅子的联系，也就仅此而已了。因为那宅子格局不大，又早已显出颓败的光景：比如，宅前宅后树都砍了，却任其留下光秃秃的白地，顶上又露出了好大一方天，压着那长长的低低的屋顶线。宅门久已不知迎客，青苔埋没了当年马车的掉头之处，大门内的林荫路早已沦为不成其为路的路，紧靠宅子的一道寒伧篱笆也只能用来防人家放牧走散至此的牲口。要不是从外观上看这蒙特福山庄在建筑风格上还有点儿意思的话，人家真会以为那只是个农庄的外屋，事实上那乍一看去也的确快像个农庄的外屋了——那灰头土脸的山墙，那歪歪斜斜的披屋，那不断剥落的墙粉，那都成了一边高一边低的生了锈的门，凑在一起，说是

---

① 托马斯·特拉赫恩 (Thomas Traherne) 是十七世纪英国的一位牧师，他又是个作家，还是个抽象派诗人。不过他的作品直到二十世纪初才由后人编集出版，除《千年沉思录》(出版于1908年)外，主要作品还有《诗集》(出版于1906年)。

个通向内宅的入口那才差不离。宅子的横向里耸立着一道石拱门，由此直通马厩，石拱门旁有一棵栗树树冠华美，有如罗伞高张，至今看去还是那么气派不凡。

蒙特福山庄跟附近的河谷正好垂直相向，朝向河谷的一面看去并无门窗——不过细加观察的话，一排已经堵死的威尼斯式三联窗在这里还是隐隐有遗迹可寻的。当初没有堵死的时候，凭窗可以俯瞰下面的花园，眼下花园虽已残垣零落，可是居高临下，依然可以把河景一览无余。一条又曲又陡的小路穿过矮树乱丛，可以通到下面的水边；对面，则是从水中直立而起的崖壁。

蒙特福山庄面上依然带着几分睡意，此刻正沉浸在一派晨曦里。

宅子里走出来一个姑娘，身不由己似的出了篱笆门。她穿一件时行在爱德华七世时代<sup>①</sup>的拖地薄纱连衣裙，用手挡着阳光，缓缓举步向方尖碑走去。踏着碑影走到了跟前，又绕着碑基走了一圈：碑上并没有碑文，倒是常有牲口来挨挨擦擦，把碑面磨得光光的，连地下的草也给那些牲口的蹄子踩出了光秃秃的一圈。她停下了脚步，深深地吸了口气，顺手把胳膊肘往一条横棱上一搁，就靠在石碑上，捧着封信又重新看了起来；其实说她看信，倒还不如说是在那里细细

---

① 爱德华七世：英国国王，1901—1910年在位。其时女装的特点是成沙漏形。

咀嚼慢慢回味，信上的话看来她早已记得熟透了。好一会儿，她才又把信照旧折好，转过脸来对着辽阔的四野凝神看了半晌，仿佛刚才深深吸一口气还不够，这一看就等于是再加吸一口气似的。她虽说生来是个冷性子，到了夏天却也被激发起了一片热情，显出了一位丽人的风采。那飘逸的金发发型，跟她身上的服饰简直是天差地远两个时代；这一点，再加上身材的因素，以及她衣裙流转之间的那么一种半似纯真半似做作的姿态，使她的样子很像个穿上了女装的男童演员，可是她的仪容举止也自有其典雅之处，这又使她看去俨然如另一个时代的人。她前额宽广，两眼是一片澄澈的蓝，一张嘴别的都很平常，就是嘴角总像带着一丝笑意——总之这小脸蛋儿已经具备了一切成熟的条件，可就是还没有成熟，尽管今天早上焕发出了那一派破天荒的容光，讲到成熟也还是说不上。这姑娘名叫简恩，今年二十岁。当下只见她突然一闪身，避开了石碑，回头对那宅子凝眸望了一眼，楼上有两扇相邻的窗子她看得特别仔细。可那儿的窗帘还没有拉开呢。

就是那间屋里，窗帘紧掩，一片紫红色的幽暗；除了有只绿头大苍蝇这会儿正嗡嗡地在天花板上乱撞以外，再也没有一点动静。地毯上零零落落洒着些阳光点子，那是因为窗帘上已经有了破缝，到床上人醒过来的时候，破缝里射进来的该就是一道道叫人受不了的耀眼光芒了。那床床身奇大，四角四根帐杆，张挂在那儿的帐子又是紫红色的料



子；帐子的一边卷起了一只角，便于伸出手去取床头柜上的东西——床头柜上摆着一包金叶牌香烟，一本《圣经》，一只仅剩几滴残酒的酒杯，火柴，太阳眼镜，安眠药片，一个指甲锉，一只蜡流满盘、残芯倒伏的烛台，一只有了缺口的“王冠德尔比”<sup>①</sup>茶碟里放着草莓上剥下的苞片，还有烟头、烟灰。草莓还没有吃完，周围的空气都沾上了草莓味儿，不过空气早已并不清新，倒是草莓的味儿还挺香。床上的毯子早已在夜间给踹得又皱又乱，撵到了脚边，羽绒枕也都扔得远远的——床上人似乎这才感到痛快，所以此刻就躺得两脚笔直，睡得人事不知。一条薄被单勾出了她斜斜的身影；朝天仰着的脸像是表示了雷也打不动的决心：能不醒的话她是再也不想醒来了。

可是门却开了。咯吱一响，一脚踩在一块坏地板上；一个慢慢摸进屋里来的高大金发妇女赶快收住了步子，脸上顿时显出了一副犹疑而又火冒的表情。好半晌，才说：“哦，原来你还睡着。”弹簧锁卡嗒一声，背后的门自己关上了；她虽然吓了一跳，还回头朝门瞅了一眼，却似乎倒也很情愿就这样作了决定——于是便索性再朝里走几步，叹了口气，用一条胳膊护着胸脯，俯下身去把飞落在地毯上的羽绒一一捡起。就这样直赶到梳妆台旁，方才直起腰来，把捡起的好几片羽绒就放在梳妆镜跟前。在镜子里看到了自己的影子，

---

<sup>①</sup> 德尔比在英格兰中部。该地生产一种牌号的瓷器，标有王冠印记，称为“王冠德尔比”。

她似乎胆子一壮，就放大了嗓门说：“我说，原来你还睡着。”

床上的女人浑身一震，随即就咳嗽起来，这晨起的第一阵剧咳，咳得她简直喘不过气。她不顾一切地仰起头来，等咳完了，才又颓然倒下，本能地就把一片帐幔随手拉来往身上绕，恨不得做个帐篷好往里边钻，钻了半天钻不进去，她只好认输，于是就以阴森森的口气问道：“什么事啊？”

“你是问现在什么时候？”

“哎！我问你有什么事！”

“我来看看简恩在不在这儿。”

“她在这儿吗？”

“也没在呀。真不知道她跑到哪儿去了！倒不是我要查问，还不是弗雷德，他老是钉着我问个没完。——你看你，羽绒满地飞，有个枕头散啦。也不知道是哪一个枕头。”

“那你把这些劳什子统统给我拿走！——不，不是现在！”（因为对方一听这话就要向床前走来）“不忙就办，莉丽雅，求求你啦！”

可是莉丽雅那双黯然无神的大蓝眼睛仍然在床上东寻西找。“你今儿早上身体怎么样啦？”她这一声问候并没有多少热情。

“噢，谢谢你，我精神好极了——你看这不是？”

“哦。”

“那你呢？”对方的口气也很勉强，连声音都是阴阳怪气的。

“哎呀安东妮娅，昨儿这一天下来，这话你怎么还问得

出来？”

“昨儿又怎么啦？”

“不是开了个游园会吗？”

“对。这么说，你是说你累死了。”

“碰上这样的大热天，我也不知道我到底算是死了呢还是算活着。反正昨儿参加了游园会以后，我就一下子全垮了——哎呀你想想，那种滋味是好尝的么！还有那双鞋子，穿过以后我的脚就一直像上了刑罚似的，不过最受不了的还数我这脑袋瓜子，里面老是没完没了嗡嗡直叫，还有早上一觉醒来冷汗淋漓，那也不见得就好受。再说，这样的大热天住这样的宅子也实在是愈来愈吃不消了。不过——”莉丽雅的注意力移到了床头柜上，话里尖酸的味道也更浓了，“我看你大概又没灭蜡烛就糊里糊涂睡着了吧。你瞧这蜡烛。没有冤枉你吧？”

“我怎么会呢！”

“所以我有时候想想简直睡不着觉，真担心你会失火。——这酒杯，你不要了吧？”

“你不会看杯里还有酒没有？”

“既然这么着，那我还是拿到楼下去吧。看来这水果放在这里也是招惹苍蝇。”莉丽雅说着就去拿酒杯，拿茶碟，但是又转念一想，说：“可拿走了茶碟你香烟灰就没处抖搂了。我倒有个主意，回头我叫莫德给你再送一只上来。”

“别别，千万别，莉丽雅！千万别让莫德进来！”

“莫德发风疹块了。”

“简恩该没发吧？”

“这孩子游园会上吃得太多，后来还带回来不少吃的。你不应该给了她那么多钱。——不，我刚才就是这么说来着，我说我今儿早上没有看到简恩，看样子谁也没有见到过她。所以我刚才不是说了吗，弗雷德心里急得很——昨儿她大概是本来说好了的，说是今早一准跟她爸爸割草去。她爸爸不信这孩子说了话会不算数，死也不肯相信。我说：‘哎呀，你的心情我理解，可昨儿在游园会上闹得那么凶，跳舞跳到那么晚，你想想她能支得住吗？’可是偏不，她竟也没有在自己屋里睡大觉。——你已经醒了，大概要茶了吧？”

“过会儿，能轻轻送来就送来吧。”

“你说能什么？”

“算了算了。”

“嗨，这事可不能算，你的话我听见了。我也没有别的话好说了，我是一直只有三分力气做十分的事，夜不歇日不停，桩桩件件总想尽量铺排得能合你的意，要是你还觉得不称心，那我也只能表示遗憾了。谁也没有像我似的，真是从心眼儿里巴巴的盼望这日子能顺顺溜溜的过，可这座老古董宅子也真要命，你来操持一天家务看，就知道那个难处了。当然，我哪儿能忘记呢，你既然爱在这儿住，你就完全有权利过得称心如意。可我也有苦恼哟，这就是——”

“——莉丽雅！不要马上送来！”

“你也不看看现在都什么时候了。”

“我就知道现在还不是喝茶的时候。”

“那好吧，”莉丽雅答道。“这也有何不可。一切悉听尊便。”她把烛台也搁在酒杯和茶碟上，堆得像叠罗汉似的，晃晃悠悠靠在胸口，穿过那一片诡谲的朦胧，向门口走去——那身影，那一袭布衣的一派憔悴的紫红，看去时而是暗糊糊的一团，时而又飘然若无。她决意要拿出高超的本领，走得四平八稳，东西端在手里要像放在推车里一样，以前这在她也是常有的事。安东妮娅以猜疑的眼光看着她走去，后来突然冲口而出：——“嗨，等等！你该没有把我的火柴拿走吧？”

脚步马上一停，又是停在咯吱有声的坏地板上。

“我不先问一声，哪会碰你的东西呢——你的火柴本来在哪儿还该在哪儿。你看看在不在？”

“我也不知道放在哪儿了。”

“如果你想要知道的话，我在这儿倒是老远也看得见。”莉丽雅把手里的东西往上托了托，腾出右手来，威仪十足地一指。那白皙、光润，至今还极曼妙的胳膊伸出在那儿半天也没落下，食指始终不抖不晃，安东妮娅则在帐子里外抓挠，好不容易找到了火柴盒，拿起来摇了摇，咕啾一声，又噗地躺了下去。

“没错儿。啊，谢谢你啦。真对不起啊。”

“没有别的事了吧？”

安东妮娅点上了一支烟，看了一眼那关上的门。

这位莉丽雅是弗雷德·丹比的妻子，也就是简恩和莫

德的妈妈。她在蒙特福山庄又可算女主人，又不可算女主人。这种模棱两可的身份，往往使她不是感到羞辱，就是感到苦恼，比如今天早上就是个例子。实际的情况是：这座宅子论产权应属安东妮娅所有，那是她从一位表兄名下继承来的遗产；丹比夫妇在这儿的身份并不明确，始终处于一种不着实、不肯定的状态。他们并不是安东妮娅的房客，因为他们不付房租；他们也不好算是替安东妮娅管家，因为他们不支半文薪金。地都归弗雷德去种，不论收益多少，以半数向安东妮娅缴纳；这座宅子也就归弗雷德一家白住，当然最好的一间还是留给了安东妮娅，她什么时候想来住住，住长住短，都听她的便。这种安排，到现在还很难说到底还是好还是不好，更说不上是不是公平，如果不公平的话又是谁吃了亏。只能说，这种状态已维持了二十一年，其中有一条原因恐怕就是由于双方都不大愿意坐下来把问题摊开来谈，也不大愿意受什么硬性规定的束缚，或者再想一个更好的解决办法。安东妮娅是怕麻烦；弗雷德则干活就够辛苦的，也没有工夫再来伤脑筋；莉丽雅闷声不响，是因为内心矛盾——她不喜欢蒙特福山庄，这儿的的日子叫她过得人都憔悴了，可是她也不想再另谋他计，她早已把解脱的希望都寄之于春梦了。在她看来，她和弗雷德就得一辈子依附于安东妮娅的异想天开了；可事实上他们的女恩人在不知不觉中反欠他们的情分、反受他们的约束，也一年深似一年。假如丹比夫妇撒手一走的话——当然话要说回来，他们又有哪儿好去呢？——可万一他们走了，那安东妮娅就只好硬

着头皮去作出她一直避而不愿作出的决定了——是把蒙特福山庄干脆甩掉呢，还是自己接过来？她也跟前任房主人——她的表兄一样，对这座别墅从感情上说是压根儿不屑一顾的，因而不愿也不能老是在这儿住下去。她想来就突然来了，通常间隔的时间很长，不过近年来她倒是愈来愈喜欢跟简恩凑在同一个时间回家。简恩起初上的是贵族化的寄宿学校，随后出国读了一阵书，近来又进了伦敦一所招生严格的文书学院，这上学的费用都是由安东妮娅一力负担的——谁知道她是哪儿来的钱呢？按照简恩现在的学历资格，她已经满可以走上她的第一个工作岗位了；可是去做什么样的工作，什么时候出去工作，都还决定不下来……莫德是小女儿，住在家中，在当地一所新教的教会学校里走读。

丹比一家跟安东妮娅的关系乍一看确实令人莫测高深，不过要是明白了事情的原委，对此也就不难了然。蒙特福山庄过去的主人盖伊，是安东妮娅的表兄又是亲密的伙伴。盖伊于1918年初在作战中不幸阵亡，当时他已经跟莉丽雅订了婚——十七岁上的莉丽雅，可是个柳枝般苗条的金发俏姑娘。那陶然如醉的一见钟情，那永远也难以磨灭的伟大憧憬（想来他总该有吧），使盖伊两眼压根儿看不见外界的现实，以致忘了事先留一份遗嘱。结果他一死，遗下的财产连同蒙特福山庄一起都归了安东妮娅，安东妮娅不说别的，至少是他最近的亲属吧。未婚妻反倒得不到一点遗赠。安东妮娅觉得这不公道，事实上这的确太不公道

了。安东妮娅不愿意由于盖伊的一时疏忽而平白占了人家的便宜，所以就找到了她还没有会过一面的莉丽雅。莉丽雅早已被盖伊迷得如痴如醉，盖伊的死讯传来，也无非是使她一惊之下又添了几分目瞪口呆而已。不过她当时的处境确实是够困难的——盖伊的求婚早已如一阵旋风把她卷出了她自幼生活的天地（与泰晤士河相接的大都市郊区）；工作吧，她什么也不会，时至今日也不想再从头学起；再跟自己的家里人在一起过吧，也觉得没脸，为了盖伊的缘故谁都知道她跟家里人已经失和。从这些后果来看，可知盖伊在舞池里跟纯真少女的百年幸遇却也未必真是一件幸事。事实是明摆着的，莉丽雅实在走投无路了。当时要是她的遭遇适得其反，当时要是谁也不来管她，那生活也许早晚会逼得她不得不自力更生。在这个紧要关头如能有斟酌、有分寸的给她一些帮补，本来也未始不是一件好事。可是安东妮娅一干起来就没有个边，结果倒弄得助之适足以害之。她不是干脆给莉丽雅一笔现款，也不是安排给她固定的津贴，这个跟她差不多年纪的姑娘最后简直就像由她收养了一样。姑娘一背到底的命运，看来是要由她承担到底了；不信你看：她自从背上了莉丽雅这个包袱，几时放下过一时半刻？她打发莉丽雅去干过好几种工作，小吃店、礼品店都去白白试过不止一回，还一再把她介绍给合适的“朋友”，可是都枉费心机，莉丽雅总像浮在水面上的东西，一按下去又浮了上来。打击，过早地消磨了她青春的光艳；冷漠，又侵蚀了她仅余的容华；寄居于安东妮娅篱下的生活，更是愈来愈



使她深感怀疑。何况，一见钟情的盖伊死得那么突然，本来就使她不免灰心，如今见了安东妮娅那不加掩饰的厌恶，更使她意气消沉到了极点。这种局面，一直拖到莉丽雅快三十出头；安东妮娅无计可施，只好下决心把她嫁给了弗雷德。

论关系，弗雷德是盖伊的堂弟、安东妮娅的表弟，虽无名却有其实，因为他就是蒙特福山庄那位浪荡伯父的私生子。他的生母已经不知去向，有关她的情况也几乎可说一无所知；不过大家都认为这个女人一定血统不纯，弗雷德的肤色就是明证。弗雷德一直给扔在蒙特福无人认领，只能在马厩院子里长大；起初也曾打算送他上学，后来看他在马厩里外倒还有些用处，也就作罢了。他到十五岁上便已早早成熟，去鱼塘偷鲑鱼，跟女人谈恋爱，据说他都会——假如他真是那么放荡的话，那么这放荡也都藏在他木楞楞的外表之下。跟弗雷德打过照面的人不多，可是见了他倒都挺喜欢他——他突然不见以后，多半还对他有些怀念呢。他是在一天早上不声不响走掉的，过了些时候，就有人在澳大利亚听到了他的消息。据说1914年大战爆发以后，他还随澳大利亚军队到过某地的前线。大战结束后过了几年，蒙特福山庄成了个空关的局面，田地都租了出去，这时候传闻有人在家乡看到了弗雷德；等到安东妮娅闻讯派人去找，弗雷德却早又不在了。

弗雷德的下一次回乡，决定了他今后的命运。那时安东妮娅正独自一人在蒙特福山庄小住，一个六月的黄昏，她